

证券代码：301020

证券简称：密封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4

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无新增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形；
-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6年4月1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0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APEC科技工业园冰轮路5号B楼三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全体董事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参会。此次通过视频方式参会的人员视为参加现场会议。

4、股权登记日：2026年4月08日（星期三）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公维军先生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9人，代表股份 90,197,0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61.6100%。

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，代表股份90,012,58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.484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，代表股份184,5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260%。

2、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外，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参与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45人，代表股份204,5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397%。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20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37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44人，代表股份184,5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260%。

3、公司全体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现场会议。

山东德衡（烟台）律师事务所池作庆律师、张清淇律师出席本次现场会议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议案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经过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73,6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41%；反对2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2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81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5575%；反对2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7800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73,6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741%；反对20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22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81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88.5575%；反对2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.7800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53,4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17%；反对40,2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46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60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.6797%；反对40,2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.6577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30,0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57%；反对63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705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37,5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.2372%；反对63,6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.1002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总额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50,2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81%；反对4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81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57,7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.1149%；反对4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.2225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30,3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261%；反对63,3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702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37,8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.3839%；反对63,3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.9535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7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90,150,5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84%；反对43,1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478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（现场及网络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38%。

中小股东表决结果：同意158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.2616%；反对43,1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.0758%；弃权3,400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.6626%。

表决结果：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东德衡（烟台）律师事务所指派池作庆律师、张清淇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和《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2. 山东德衡（烟台）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5日